

市市场总社

公开

## 上海市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委员会文件

沪建标定〔2019〕176号

### 上海市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委员会 关于做好增值税税率调整后本市建设工程 计价依据调整工作的通知

各有关单位：

为深入贯彻落实党中央、国务院决策部署，推进增值税税率调整工作，财政部、税务总局、海关总署发布了《关于深化增值税改革有关政策的公告》（2019年第39号），从2019年4月1日起，原增值税税率适用16%的，调整为13%；原适用10%税率的，调整为9%。为确保本市建设工程造价管理工作平稳、有序开展，按照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办公厅《关于重新调整建设工程计价依据增值税税率的通知》（建办标函〔2019〕193号）的文件要求，请各有关单位在3月底前，完成建设工程增值税税率、价格信息及费用费率等计价依据的调整工作，

— 1 —

微信号: shzaojia

同时做好相关软件的调整工作。

特此通知。



---

抄送：市交通委、市水务局、市绿化市容局、市民防办、市  
燃气处、市市场管理总站、市水务定额站、市民防定  
额站。

---

上海市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委员会办公室 2019年3月26日印发

---